



Sun.King Power Electronics Group Limited 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80

二零一二年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2	企業管治報告
19	董事會報告
27	獨立核數師報告
28	綜合全面收益表
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31	綜合權益變動表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
34	財務狀況表
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8	五年財務概要

執行董事

項穎先生(董事會主席)
龔任遠先生(首席執行官)
岳周敏先生
黃向前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葉衛剛先生
黃灌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毅先生
李鳳玲先生
陳世敏先生

授權代表

岳周敏先生
馬秀絹女士

審核委員會

陳世敏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王毅先生
葉衛剛先生

薪酬委員會

王毅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黃灌球先生
李鳳玲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鳳玲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
龔任遠先生
陳世敏先生

投資委員會

李鳳玲先生(投資委員會主席)
項穎先生
葉衛剛先生
黃灌球先生
陳世敏先生

聯席秘書

馬秀絹女士 *FCIS, FCS*
劉立君先生

法律顧問

Pang & Co. (與樂博律師事務所聯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
北京大興區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
科創14街99號25號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8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無錫錫山支行

上市資料

上市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
股份代號：580

公司網站

www.speg.hk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於二零一二年度內，本集團遵循成為業內領先的電力系統解決方案集成商的願景目標，不斷加強自主技術研究及開發(「研發」)和產品創新，持續提升營運效率及提供優質和多元化產品，於二零一二年度內，本集團所供應產品繼續獲轨道交通、輸變電以及工業行業客戶群的廣泛認可。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與Tranelec, S.L.及Traintic, S.L.(Construcciones y Auxiliar de Ferrocarriles (CAF), S.A.(「CAF」)的附屬公司)組建合營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正式成立，從事製造及銷售電子牽引系統、列車控制及監測系統以及輔助供電系統。該合營公司與本公司其他附屬子公司合作，參與多個地鐵項目投標和技術交流活動，積累了業務拓展的寶貴經驗。本集團與ABB Switzerland Ltd Semiconductors(「ABB Switzerland」)就半導體產品於二零一二年四月續簽分銷商協議，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起為期五年。本集團繼續透過與包括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北車」)、ABB Switzerland等在內的優選合作夥伴和其他大型客戶建立長期業務合作的戰略同盟，以不斷擴大市場份額與增加收益的機遇。

本集團所供應包括陽極飽和電抗器在內的多項產品，於二零一二年度成功應用於包括「哈密—鄭州」在內多條特高壓直流(「特高壓直流」)輸電項目和高壓直流(「高壓直流」)輸電項目。同時，本集團所承接西安西電電力系統有限公司「高壓直流輸電換流閥產業化建設」項目中的「高功率試驗系統」實驗室工程，已於二零一二年底前完成現場設備安裝。上述項目，彰顯了本集團於特高壓直流輸電和電力系統解決方案領域的雄厚技術實力和優異產品質量。

本集團致力於開拓並進軍地區及海外市場，於二零一二年度內，本集團大功率整流器、陽極飽和電抗器、高壓電力電容器等產品已成功應用於韓國、馬來西亞等多個海外項目。

於二零一二年度內，本集團綜合營業額達人民幣約573.52百萬元，較去年降低約人民幣36.8百萬元。本集團淨虧損約達人民幣0.9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52.38百萬元。

展望二零一三年，隨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和各地方政府於轨道交通領域投資的大幅增加，輸變電行業尤其是特高壓直流輸電領域加速發展的預期，以及中國宏觀經濟的復甦，本集團對二零一三年的中國經濟發展和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充滿信心。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加強技術和產品研發，通過運營效率、產品質量、產品多元化等方面的提高，以實現本集團的快速發展計劃。

最後，本集團管理層承諾，將竭盡所能領導整個團隊推動本集團發展，以為本公司股東(「股東」)爭取最大利益。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董事會各位同仁與全體僱員於年內的辛勤工作與無私奉獻，亦鳴謝業務夥伴的鼎力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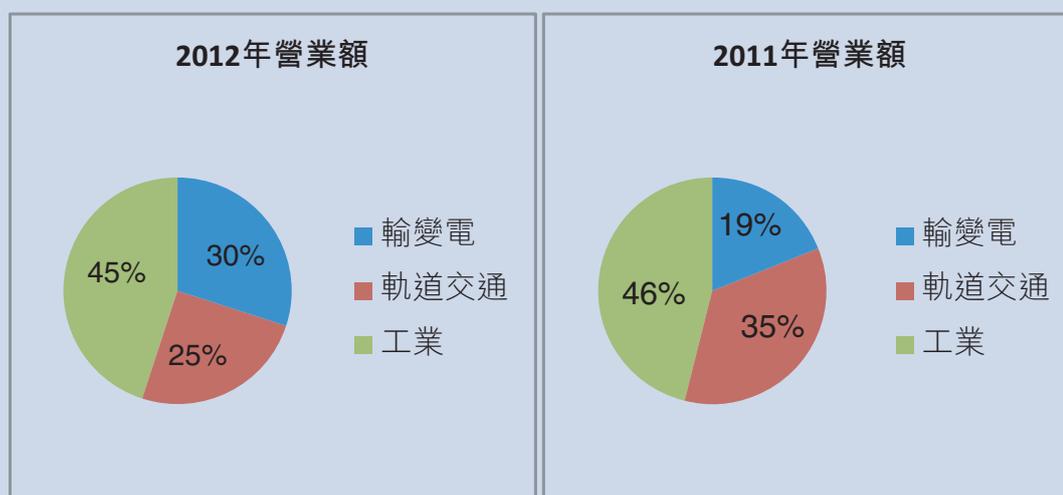
項頡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日

業務回顧

本集團所供應產品，按照應用的行業劃分，分為輸變電，軌道交通及工業行業。

行業名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銷售額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	銷售額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
輸變電	174.10	29	117.90	26
軌道交通	144.33	21	214.56	8
工業	255.09	26	277.85	19
合計	573.52	平均25	610.31	平均16



輸變電行業

二零一二年度，本集團於輸變電行業取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74.10百萬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47.7%。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同期的26%增至29%。

- 作為唯一具有自主製造陽極飽和電抗器能力的國內供應商，本集團受惠於輸變電行業內多條特高壓直流輸電項目、柔性高壓直流輸電項目的啟動。本集團同時向該類直流輸電項目供應絕緣柵雙極晶體管（「IGBT」）、層壓母排等產品。
- 本集團的高壓電力電容器，於二零一二年度兩次入圍國內主要電網公司的採購名錄，並都成功中標向該等國內電網公司供應高壓電力電容器。鑒於電力設備行業極為看重產品的經營資質和應用歷史，成功中標標誌著本集團電力電容產品已取得業內權威客戶認可。
- 此外，本集團所承接西安西電電力系統有限公司「高壓直流輸電換流閥產業化建設」項目中的「高功率試驗系統」實驗室工程，已於二零一二年年底順利完成現場設備安裝。
- 本集團自主製造，包括本集團高壓靜止無功補償器（「SVCs」）、直流（「直流」）融冰兼靜止無功補償裝置（「TCSs」）等在內，用於提升電力質素且節能的產品，已成功應用於雲南電網直流融冰項目等多個輸變電項目，廣受市場歡迎和好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軌道交通行業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於軌道交通行業取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44.33**百萬元，較上一年度降低約**32.7%**。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同期的**8%**增至**21%**。

-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繼續保持與中國北車的戰略合作關係，為其提供包括IGBT模組、層疊母排在內，用於各型號電力機車牽引變流所用之元器件和部件。
-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與Trainelec, S.L.及Traintic, S.L. (CAF的附屬公司)組建合營公司於中國成立，合營公司與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合作，通過參與南昌、寧波、深圳等城市多個地鐵項目投標和技術交流活動，積累了寶貴的經驗。

工業行業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於工業行業取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255.09**百萬元，較上一年度降低約**8.2%**。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同期的**19%**增至**26%**。

二零一二年，工業客戶訂單較上一年同期大幅增加，但考慮中國部分工業產業發展放緩或面臨困境，本集團實施了嚴格的客戶評價和應收賬款的內部管理制度，只選擇信譽較好客戶下的風險較低的訂單執行，以降低本集團所面臨的潛在壞賬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635**名僱員。本集團薪酬主要包括基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現金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定期評核其僱員的工作表現，且其薪金及花紅乃按其工作表現釐定。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與其僱員並無任何重大問題或因勞資糾紛導致營運中斷，亦無在招募及挽留經驗豐富僱員方面遭遇任何困難。本集團與其僱員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

-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大力加強高端人才的引進，引進在電力電容器行業具備突出影響力，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的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加入，有助於本集團提升自主產品製造技術。
- 二零一二年四月，本公司共向**72**名管理人才和核心員工授出共**21,95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購股權，向**4**名執行董事授出共**20,00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購股權，每股股份行使價均為**0.55**港幣。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主要附屬公司乃於中國運營，因此其功能貨幣均為人民幣(「人民幣」)。然而，本集團若干採購均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瑞士法郎(「瑞士法郎」)、美元(「美元」)、歐元(「歐元」)及港元(「港元」)計值，從而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鑒於瑞士法郎匯率波動於二零一一年對本集團營運造成的不利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中期與本集團最大供應商**ABB Switzerland**積極進行磋商，已就按瑞士法郎或美元靈活結算達成協議。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對各類進出口訂單均採取全額掉期保值的措施，以全面避免匯率風險。董事會認為上述措施可以最大限度的令本集團避免匯率波動帶來的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平倉的外幣遠期合約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4**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0.9**百萬元)。

展望

展望二零一三年度，本集團將繼續遵循成為業內領先的電力系統解決方案集成商的目標，加強技術和產品研發能力，持續提高運營效率和產品質量，促進產品多元化，加強人才培養和優秀人才引進，以實施本集團的快速發展計劃。

未來幾年將是中國輸變電行業，尤其是特高壓直流輸電和高壓直流輸電重要的發展階段。誠如國家電網社會責任報告所公佈，於二零一三年將有四條特高壓交流、三條特高壓直流輸電線路的建設計劃。因此本公司對輸變電行業的未來市場發展充滿信心。

依據中國有關部門和各地方政府部門於二零一二年所批覆的軌道交通項目，預計在未來五年於地鐵等軌道交通項目總投資額將超過人民幣9,000億元。另外，依據全國鐵路工作會議所公佈的鐵路建設規劃，二零一三年中國鐵路項目總投資額將超過人民幣6,500億元，投產新線超過5,200公里。據此，本集團所供應用於軌道交通行業的產品，以及與CAF公司共同成立的合營公司將迎來難得的發展良機。同時，本集團亦嘗試與戰略夥伴和優質客戶於海內外軌道交通業務，通過多種渠道和項目模式拓展市場。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研發能力及新產品的開發和推廣。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推出的運用於功率轉換領域的新產品一層壓母線，經檢測其性能達到國內一流水準。該產品已通過客戶實用並獲得好評。鑒於上文所述，二零一三年該類產品的銷售將取得良好的增長和業績。

本集團將透過與戰略合作夥伴達成戰略同盟、進行合併及收購以及與大型客戶建立長期業務合作搶抓擴大市場份額與增加收入的機遇，並將繼續開拓和進軍地區及海外市場。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10.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6.8百萬元或約6.03%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73.5百萬元，主要由於工業行業及軌道交通行業的產品銷售減少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11.2百萬元減少約16.3%至二零一二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27.8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採取避免匯兌損失和提高生產運營效率的措施所致。

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9.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6.7百萬元或約47.1%至二零一二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45.8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6.2%上升至二零一二年同期的約25.4%，該上升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採取有效措施應對外匯風險以致本集團能夠控制以瑞士法郎計值的買賣電子電力部件及部份原材料的成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約3.5%至約人民幣45.0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46.6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7.8%(二零一一年：約7.6%)，該增加主要反映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銷售及分銷成本預算受到嚴格控制。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減少約13.4%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4.7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86.3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嚴格控制行政開支預算所致。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佔本集團內總收入的約13.0%(二零一一年：約14.1%)。

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開支減至約人民幣8.7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24.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費用有下列的變動：**(i)**本集團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價值虧損減少至約人民幣0.5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5.1百萬元)；及**(ii)**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少至約人民幣1.0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5.2百萬元)。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借款的利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借款的利息增至約人民幣17.4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4.3百萬元)，主要原因為計息銀行貸款增加及計息銀行貸款的法定利率增加。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無已資本化的利息。

除稅前溢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1.4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錄得除稅前虧損約人民幣50.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採取措施避免匯兌虧損及嚴格控制成本及開支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所得稅開支撥備金額為約人民幣12.3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撥備約人民幣2.8百萬元，乃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年內溢利及年內全面收入總額為約人民幣0.4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則為約人民幣59.4百萬元。本集團錄得淨溢利／(虧損)率(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除以總收入計算)，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率約9.7%變為二零一二年同期的淨溢利率約0.08%。

存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結餘減少約26.1%至約人民幣129.6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5.5百萬元)，反映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存貨受到本集團嚴格控制以減少資本成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存貨週轉日數增加至約130.4日(二零一一年：約86.8日)。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增加至約人民幣**306.3**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6.9**百萬元)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週轉日數增加至約**189.1**日(二零一一年：約**179.6**日)。主要原因為對一些國有或國家控股企業的销售增加，而該等企業受嚴格內部結算程序所限，導致結付處理時間增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至約人民幣**212.3**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8.7**百萬元)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週轉日數增加至約**130.8**日(二零一一年：約**106.7**日)，主要由於本集團預期二零一三年銷售將有所增加而增加採購原材料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營運資金的主要來源包括產生自其產品銷售的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約**1.74**(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5**)。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主要以人民幣、瑞士法郎及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86.7**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4.5**百萬元)及計息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68.4**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7.1**百萬元)。計息銀行貸款增加主要用作營運資金用途。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以計息銀行貸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約**32.2%**，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27.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為浮動利率貸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且合約期限為自報告年度結束起計一年內。本集團的定息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等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合約利率每年約**6.28%**(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約**5.48%**)。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融資及財務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繼續施行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並根據總負債佔總資產比率監察其資本結構。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抵押銀行存款(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14.9**百萬元)。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乃以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52.6**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96.1**百萬元)作抵押。若干本集團應付票據乃以本集團應收票據約人民幣**25.0**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無)作擔保。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預付租賃款項及樓宇抵押予銀行。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項頡先生，39歲，執行董事，本集團創辦人及董事會主席。項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公司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彼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上海海事大學，修讀國際航運管理，並於一九九九年取得荷蘭馬斯特裡赫特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項先生在電力電子行業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

龔任遠先生，42歲，執行董事，本集團總裁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包括策劃及執行我們的業務及發展策略及目標。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業務經營方面積累了逾八年的經驗。龔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完成由北京工業大學舉辦的外貿英語專科課程。龔先生為任潔女士(本集團一名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配偶。

岳周敏先生，42歲，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總裁。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性規劃及發展。岳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上海海事大學，獲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岳先生在資本市場的企業項目管理及籌集資金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彼於戰略經營方面擁有經驗豐富，曾在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19)策略部任職。

黃向前先生，41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及副總裁。彼亦為無錫賽晶電力電容器有限公司(本集團一間專門製造電力電容器的附屬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該附屬公司的整體營運並監察本集團產品的生產及質量。黃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哈爾濱理工大學，獲頒授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獲北京中大華遠認證中心頒授內部核數師資格。黃先生在電力電容器設計及製造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彼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之前，曾於日新電機(無錫)有限公司技術部工作數年。彼於電力電容器的產品標準化程序及高壓直流電項目方面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

非執行董事

葉衛剛先生，43歲，為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執業會計師。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取得上海交通大學的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一九九三年取得東北密蘇里大學的會計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一年取得哈佛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葉先生曾效力於美國普華永道公司，並曾任Cadence Design Systems, Inc. (一家全球領先的電子設計自動化技術及工程服務公司)的產品市場組總監。葉先生目前為NewMargin Ventures的管理合夥人。葉先生亦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黃灌球先生，52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取得香港大學的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於基金管理、證券經紀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超過二十五年經驗，涉及設立證券、股份及股票相關產品包銷及配售、合併及收購、企業重整及改組以及其他一般企業顧問活動。彼目前為Bull Capital Partners Ltd. (一家專門直接投資於大中華地區的基金管理公司)的管理合夥人。在加入Bull Capital Partners Ltd.之前，黃先生在數家跨國金融機構(包括法國巴黎融資(亞太)有限公司及百富勤證券有限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位。黃先生亦為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一家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233))及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914))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585)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亦為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212))附屬公司利福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的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毅先生，70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曾任中技經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彼曾為國務院經濟辦公室對外經濟合作司副司長兼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投資與規劃司正司級巡視員。彼目前為中國企業聯合會企業技術進步工作委員會常務副主任委員。王先生在中國政府機關工作擁有豐富經驗，包括政策規劃及項目審批的經驗。王先生亦為中國服裝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交易所A股上市企業，股份代號：000902)的獨立董事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

李鳳玲先生，64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一九七五年完成由清華大學舉辦的電力工程課程。彼其後於一九八六年取得清華大學的電子系統及自動化碩士學位。李先生目前為中國友成企業家扶貧基金會修實公益基金管理委員會主任、首鋼總公司及北京首都旅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外部董事及北京昆侖萬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李先生在電力工程方面有豐富的知識。李先生也是北京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長，該公司由北京人民政府成立，在北京從事電力及能源節約相關業務。李先生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於多間公司擔任多項職位。彼曾為北京國際電力開發投資公司董事長、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主任及北京經濟技術投資開發總公司總經理。李先生亦曾為北京海澱區副區長、北京朝陽區區長及北京市政協常委委員。

陳世敏先生，55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於美國註冊的執業管理會計師、美國管理會計師公會及美國會計協會會員。彼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分別在一九八三年及一九八五年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彼其後於一九九二年取得喬治亞大學的哲學博士學位。現為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會計學教授、南京大學會計系及上海財經大學會計系客座教授及博士生合作指導教師。彼在國內及海外金融會計及管理會計方面擁有豐富的教育及研究經驗，並擁有在多所著名大學執教的經驗。陳先生亦為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58)、上海東方明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832)、杭州順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11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000)的外部監事。

聯席公司秘書

劉立君先生，63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劉先生於一九七五年畢業於東北重型機械學院(現為燕山大學)，主修重型機械專業。彼對於中國及香港的企業管理、行政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35年的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馬秀絹女士，53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馬女士在公司秘書服務專業擁有逾三十年的工作經驗，包括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秘書職務、在不同區域例如香港、開曼群島和英屬維京群島等地設立公司，以及對公司重組項目、法律合規事項擁有豐富知識和經驗。馬女士目前為一家在香港提供企業服務及會計服務為主要的公司KCS Hong Kong Limited的董事兼公司註冊及合規部主管。馬女士持有蘇格蘭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和英國特許秘書及管理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

高級管理層

金嘉峰先生，40歲，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彼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一九九四年，金先生完成由上海大學國際商業及管理學院舉辦的財務會計專科課程。彼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曾效力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主管。彼亦曾效力NewMargin Venture Capital擔任投資顧問直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止。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彼獲國際財務管理協會任命為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彼於多個行業的融資及併購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任潔女士，35歲，自二零零八年起任本集團的副總裁，負責人力資源管理。任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完成由西安外國語學院舉辦的英語專業大學專科課程。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附屬公司北京華瑞賽晶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銷售經理。於二零零四年，彼獲晉陞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北京賽晶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營運總裁。任潔女士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龔任遠先生的配偶。

Michael Simon Geissmann先生，35歲，本集團副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質量控制及海外業務，並向我們首席執行官匯報本集團的事務及進展。Geissmann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瑞士蘇黎世高等工業學院，取得電子工程文憑。彼加入本集團之前，曾效力於ABB Schweiz AG, Semiconductors，負責供貨商資格及質量控制的工作。

白星女士，31歲，本集團副總裁，負責集團整體採購流程及採購部的日常營運。彼自二零零二年起加入本集團。白女士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國際工商及貿易學士學位，在採購方面擁有逾八年經驗。白女士為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認可的全國註冊採購專家。

李金燕先生，34歲，本集團副總裁，負責本集團產品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彼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獲頒授自動化學士學位，其後一直效力本集團。

企業管制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水平。本公司相信，高企業管治水平能就提高對股東之間責性、透明度及責任構建框架及穩固基礎。

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舊守則」)，並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已採納舊守則修訂本(其已生效及重新命名為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作為規管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董事會亦會不時檢討並監察本公司的運作，以期維持並改善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前，項頴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職務。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項頴先生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而龔任遠先生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應用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用以衡量其本身操守的規定準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的規定準則。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方針及財務表現。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公司策略、規劃及業務表現，並負責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等各項決議的貫徹落實，而首席執行官則專注於監察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包括策劃及執行業務及發展策略及目標。董事會特別委託高級管理層執行的主要企業事宜包括籌備中期及年度報告及公佈、董事會所採納執行的業務策略及措施、推行妥善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有關法定規定、規則與規例。

組成

董事會的組成反映本公司於有效領導及獨立決策所需技巧及經驗的必要平衡。董事會目前由四位執行董事(即項頴先生、龔任遠先生、岳周敏先生及黃向前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即葉衛剛先生及黃灌球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毅先生、李鳳玲先生及陳世敏先生)組成。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公司三分之一董事成員需分別退任及重選的有關規定。本集團共委任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三分之一董事成員)，其中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因此，本集團全部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

本集團定期要求董事對其相關利益申報，評估各董事於本公司的個人利益，確保董事會成員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並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使其完全滿足上市規則第3.13條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要求。

除上文及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以及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委任及重選董事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不少於三分之一當時在任的董事須退任，而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公司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並負責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等各項決議的貫徹落實，首席執行官主要是負責監察集團的整體業務，包括策劃及執行業務及發展策略及目標。目前項頴先生為董事會主席，龔任遠先生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正式生效)。於二零一二年，主席已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商業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帶頭處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項及擔任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成員，所有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對本公司的有效發展方向做出不同貢獻。

會議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可親身或透過電子媒介等途徑參與會議。於回顧年度內共召開4次董事會會議，以審閱及批准本集團財務及營運業績。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年度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項頴先生	3/4	1/1
龔任遠先生	4/4	1/1
岳周敏先生	4/4	1/1
黃向前先生	4/4	1/1
非執行董事		
葉衛剛先生	4/4	1/1
黃灌球先生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毅先生	4/4	1/1
李鳳玲先生	4/4	1/1
陳世敏先生	4/4	1/1

另外，於回顧年度內舉行了四次執行董事會議。

全體董事在召開常規董事會會議最少14天前獲發通知及獲邀在議程中加入討論事項。全體董事於舉行會議前至少3天會獲提供有關即將在會議上討論事宜的相關資料，以確保董事有充足的審閱時間。彼等有隨時接觸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聯席公司秘書的獨立途徑，亦有權取得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重大及可能引致利益衝突的事項將透過董事會會議處理，而非以傳閱書面決議案的方式或交由董事會委員會處理。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4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監督本集團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為了各委員會與管理層之間建立有效聯繫渠道，成立公司內部協調支援小組，方便董事獲取更加獨立客觀信息。

(i)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職責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匯報過程、內部監控及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定時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會面及討論審核過程及會計事項。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乃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並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頁內。

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世敏先生與王毅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葉衛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陳世敏先生，其具備上市規則第3.10條所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及財務會計事物方面豐富知識及經驗。審核委員會所有成員均具備必要的相關行業及財務經驗，可就董事會策略及其他有關事宜提出意見。審核委員會的所有成員一概非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共舉行六次會議。在會議上，審核委員會確定了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委聘、薪酬，審閱了本集團內部控制程序。彼等亦審閱本集團本財政年度的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所編製有關會計事項及於核數過程中任何重大發現的核數報告。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報表及報告乃符合使用的會計政策標準及規定，並以作足夠披露。

董事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陳世敏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6/6
王毅先生	6/6
葉衛剛先生	6/6

(ii)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成立，並根據上市規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建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最後由董事會批准執行。另外，薪酬委員會亦評估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並擬定其薪酬架構，相關的書面職權範圍乃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並已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頁內。

薪酬委員會現任成員為王毅先生(主席)、黃灌球先生及李鳳玲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共舉行四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於會上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毅先生擔任新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確定期權激勵計劃，並就董事津貼、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和考核制度、員工的薪酬和獎勵計劃提出建議。

董事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請參考下表：

董事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王毅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起生效)	4/4
黃灌球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直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止)	4/4
葉衛剛先生	4/4

於本年報日期，高級管理團隊成員的履歷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披露。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高級管理層(不包括董事)的酬金如下：

	人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2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元	2	2
人民幣3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元	2	2
人民幣400,001元至人民幣500,000元	1	1

(iii)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成立。提名委員會職責包括制訂董事提名政策供董事會考慮及實施由董事會批准的董事提名政策，包括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物色具備合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監察董事繼任計劃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乃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並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頁內。

提名委員會現任成員為李鳳玲先生(主席)、龔任遠先生及陳世敏先生。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共舉行三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於會上向董事會建議重選退任董事並重新委任項頡先生為董事會主席，黃向前先生為執行董事，王毅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定了董事會主席和首席執行官的分工；建議重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確定提名委員會的職責範圍。

董事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內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請參考下表：

董事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李鳳玲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	3/3
陳世敏先生	3/3
龔任遠先生	3/3

(iv) 投資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成立，負責就投資固定資產(包括有形及無形)、股本、債務、金融證券、重組及合營企業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投資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鳳玲先生(主席)及陳世敏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葉衛剛先生及黃灌球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項頡先生)組成。

投資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共舉行三次會議。投資委員會於會上討論重要項目和重要工程的進展以及主要、收購及合營公司的發展展望。

董事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內出席投資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請參考下表：

董事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李鳳玲先生(投資委員會主席)	3/3
陳世敏先生	3/3
葉衛剛先生	3/3
黃灌球先生	3/3
項頡先生	3/3

董事資料變動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內部控制

本公司審計部門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控系統進行了全面審計，並提交了《二零一二年年度內控報告》至董事會審閱。董事會負責內控系統並檢討其有效性，其亦審閱本集團的內控系統(涵蓋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等在內的所有重大監控)的效能，以防止資產未經授權使用或出售、確保存有正確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作內部使用或刊發，以及確保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該程序合理保證不會出現重大誤差、損失或詐騙。涉及的主要程序如下：

- (1) 本集團具有良好的內部中心環境。首先，本公司具有清晰、合理的治理結構和組織架構，明確的戰略規劃。另外本公司有獨立的審計部門對本公司運營的情況進行有效審計，最後本公司有良好的入力政策激勵員工完成本公司目標。
- (2) 本公司的各項業務開展都嚴格按照不相容職位分離控制、授權審批控制、會計系統控制、財產保護控制、生產質量控制、預算控制、運營分析控制、績效考評控制八大核心控制原則進行業務的開展。其中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年度重點關注控股附屬公司的管理控制和應收賬款管理等各個方面，而上述方面取得了既定的良好控制效果。另外本公司特別關注聯交所對內幕交易的要求，並向相關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及時提供有關規則的最新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 (3) 為了使內部管理更加規範高效、信息溝通更加準確，管理層正在對現有辦公系統進行了評估，並積極甄選辦公系統供應商以進行改進、更新。
- (4) 內部審核部門負責持續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內部審核部門以風險為基準的審核方法，審閱本集團重大內部監控事項的有效性，並注重防舞弊事項，從而保證已確認、評估及管理主要業務及營運風險。內部審核部門也將積極改善績效考核系統及更新辦公系統。內部審核部門亦已向董事會匯報年度內控審核結果和改進建議。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a) 發展及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如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採納舊守則及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採納守則條文；
- (b) 審閱及監控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審閱及監控本公司依據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慣例；及
- (d) 審閱本公司是否遵守守則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為滿足企業管治守則A.6.5條之守則條文的規定，所有董事都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的培訓，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董事於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瞭解彼等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以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的財務報表的責任，並確保有關報表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從節省成本的方面考慮，在股東大會上經過投票決定將二零一二年的審計工作由德勤換成了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接受了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人民幣150萬元的年度審計報價。相關的會計師事務所的甄選、委聘、離任程序均得到了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的審核批准。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對財務報表的責任載於第2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核數費用外，已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中期審閱支付人民幣50萬元。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以來一直委任以提供企業服務和會計服務為主的KCS Hong Kong Limited的董事馬秀絹女士作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彼於本公司的主要企業聯絡人為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劉立君先生。劉立君先生為本公司員工。彼向董事會主席匯報及負責就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於回顧年度內，聯席公司秘書已確認彼等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章程文件

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本公司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股東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出建議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任何在提交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繳入股本十分之一或以上的股東，有權於任何時候通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地址：中國北京市大興區亦莊北京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科創14街99號25號樓)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特別股東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特別股東大會應於遞交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若遞交日後21日內，董事會尚未準備召開特別股東大會，則遞交要求人可自行以同樣的方式召開上述大會，由此產生的所有適當費用，是由董事會失職造成的，應由本公司報銷給提交要求之人。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欲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將其查詢電郵至：ir@sunking-tech.com。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鼓勵與其機構及私人投資者進行雙向溝通。本公司於寄發予股東之年報及中期報告中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之詳盡資料。本公司於公佈財務業績後與投資者會面，闡釋本公司之業務、表現及未來計劃，令公眾人士對本公司加強瞭解。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直接溝通之平台。本公司與傳媒維持定期溝通，向公眾人士發佈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以促進有效溝通。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列本公司年報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買賣電子電力部件及製造電子電力部件。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其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8至8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聯交所上市(「上市」)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93.0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動用上市總所得款項淨額中約人民幣337.1百萬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土地收購及建設作擴大產能用途的樓宇、建設作研發用途的樓宇以及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開支。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本年報第88頁。此概要並非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

年內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內。

於上市前，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三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上市後生效及成為無條件。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集團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購股權計劃」一節)授出購股權以獎勵或激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並根據購股權計劃的其他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36,604,000股本公司股份，即於股份首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時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的10%。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計劃向每一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或將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或將會發行的股份總數(包括已行使、已註銷或未行使的購股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購股權計劃於十年內一直有效。根據購股權計劃，每份購股權有十年行使期(董事會另行釐定除外)。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變動，以及年初及年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年內註銷/ 沒收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行 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 日期前的股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的 公平價值 (每股港元)	行使期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項頤先生 (本公司主席、 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六日	-	12,000,000	-	-	-	12,000,000	0.55	0.47	0.23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龔任遠先生 (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 四月二十七日	1,350,000	-	-	-	-	1,350,000	1.83	1.72	0.83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六日	-	6,000,000	-	-	-	6,000,000	0.55	0.47	0.23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岳周敏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 四月二十七日	420,000	-	-	-	-	420,000	1.83	1.72	0.83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六日	-	1,000,000	-	-	-	1,000,000	0.55	0.47	0.23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黃向前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 四月二十七日	700,000	-	-	-	-	700,000	1.83	1.72	0.83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六日	-	1,000,000	-	-	-	1,000,000	0.55	0.47	0.23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任潔女士(高級管理層及 龔任遠先生之配偶)	二零一一年 四月二十七日	420,000	-	-	-	-	420,000	1.83	1.72	0.81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六日	-	1,000,000	-	-	-	1,000,000	0.55	0.47	0.23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2,890,000	21,000,000	-	-	-	23,890,000				
僱員總計	二零一一年 四月二十七日	7,600,000	-	-	-	(370,000)	7,230,000	1.83	1.72	0.79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六日	-	20,950,000	-	-	(500,000)	20,450,000	0.55	0.47	0.23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五日
其他承授人	二零一一年 四月二十七日	4,000,000	-	-	-	-	4,000,000	1.83	1.72	0.83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六日
總計		14,490,000	41,950,000	-	-	(870,000)	55,570,000				

購股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董事會報告

儲備

年內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1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開曼群島公司法（「公司法」）條款計算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400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01百萬元），年內並無擬派發的股息。根據公司法，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份溢價賬約人民幣399.9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00.5百萬元）可分派予股東（受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條文規限），前提是於緊隨擬派股息（如有）日期後，本公司能償付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按繳足股款紅股形式予以派發。

董事

於二零一二年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項頴先生
龔任遠先生
岳周敏先生
黃向前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葉衛剛先生
黃灌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毅先生
李鳳玲先生
陳世敏先生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第84(1)條，龔任遠先生、葉衛剛先生、李鳳玲先生將輪值退任並合資格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獨立於本集團而發出的年度確認函，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仍認為該等董事獨立於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9至11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首次獲委任於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隨後於二零一二年，項頡先生及黃向前先生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訂立補充服務協議，據此彼等之任期將為上述補充協議日期起為期三年。各非執行董事則獲委任於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毅先生、李鳳玲先生及陳世敏先生)首次任期分別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起計為期三年。王毅先生隨後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簽署補充委任函，據此彼之任期將為上述補充委任函日期起計為期三年。

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須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方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薪酬

董事會根據股東每年於股東週年大會給予的授權擁有一般權力釐定董事薪酬。執行董事的薪酬須受薪酬委員會審閱，及彼等的薪酬乃經參考董事的資歷、經驗、職責、職務及表現以及本集團的業績而釐定。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彼等的薪酬乃由董事會按照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而釐定。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的任何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根據權益衍生 工具所持有的 相關股份 數目 (附註3)	總計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4)
項頡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法團權益	421,182,347 ^(附註1)	12,000,000	433,182,347	31.79%
龔任遠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配偶權益	18,060,000	8,770,000 ^(附註2)	26,830,000	1.97%
岳周敏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1,420,000	5,420,000	0.40%
黃向前先生	實益擁有人	6,000,000	1,700,000	7,700,000	0.57%

附註：

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項頡先生（「項先生」）直接持有421,182,347股股份中的5,554,000股股份，而餘下415,628,347股股份由Max Vision Holdings Limited（「Max Vision」）持有，而Max Vision由項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項先生被視為於Max Vision持有的415,628,34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四日，項先生將彼先前持有的700,000股股份轉讓予Max Vision，且其後將彼於Max Vision全部股本的權益轉讓予Jiekun Limited（Emmanuel Services Limited全資擁有的公司）。Emmanuel Services Limited的已發行股本由一間私人信託公司全資擁有，而項先生為創始人及受益人之一，BNP Paribas Singapore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為受託人。項先生的配偶孟繁琨女士亦為私人信託公司的受益人之一。於該等交易後，項先生於本公司的總權益保持不變，包括彼直接持有的4,854,000股股份及私人信託公司持有的餘下416,328,347股股份。
2. 龔任遠先生直接持有8,770,000股相關股份中的7,350,000股相關股份，而餘下1,420,000股相關股份由任潔女士持有，而任潔女士為龔任遠先生之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龔任遠先生被視為於任潔女士持有的1,42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權益指就本公司授予該等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之購股權於相關股份之權益，相關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1,362,694,000股股份。

(ii)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債券、股本衍生工具或相關股份權益的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的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任何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的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自任何其他法團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登記的權益記錄(即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5)
Max Vision	實益擁有人	415,628,347 (附註1)	30.50%
孟繁琨	配偶權益	433,182,347 (附註1、2)	31.79%
NewMargin Growth Fund L.P.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0	14.68%
Common Goal Holdings Limited (「Common Goal」)	實益擁有人	89,570,000	6.57%
Peregrine Greater China Capital Appreciation Fund, L.P. (「Peregrine Greater China」)	受控制法團權益	89,570,000 (附註3)	6.57%
Bull Capital Partners GP Limited (「Bull Capital」)	受控制法團權益	89,570,000 (附註4)	6.57%

附註：

-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四日，項頡先生將彼先前持有的700,000股股份轉讓予Max Vision，致使Max Vision持有的股份總數為416,328,347股。項先生其後將彼於Max Vision全部股本的權益轉讓予Jiekun Limited (Emmanuel Services Limited全資擁有的公司)。Emmanuel Services Limited的已發行股本由一間私人信託公司全資擁有，而項先生為創始人及受益人之一，BNP Paribas Singapore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為受託人。孟繁琨女士亦為該私人信託公司的受益人之一。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項頡先生的配偶孟繁琨女士被視為於項先生擁有權益的433,182,34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Peregrine Greater China持有Common Goal的100%股權，因此被視為於Common Goal持有的89,5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ull Capital為Peregrine Greater China的總合夥人並持有其6.49%股權。因此，Bull Capital被視為於Peregrine Greater China間接於Common Goal持有的89,5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1,362,694,000股股份。

(i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控股股東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已收到控股股東項先生及Max Vision就遵守不競爭承諾發出的年度確認函。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承諾並認為項先生及Max Vision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自身的股份如下，該等股份隨後已予以註銷：

二零一二年 購回月份	所購回 股份的數目	每股代價		已付總代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五月	930,000	0.420	0.390	371,260
八月	200,000	0.340	0.335	67,050
九月	1,756,000	0.370	0.350	624,050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除非聯交所另有規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律並無任何規定本公司須向其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就以下各項款項的性質而言，(a)年內應收龔任遠先生之款項乃業務活動的實銷費用，已就龔任遠先生履行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之服務而向其預付；及(b)年內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乃就管理人員各自受僱服務而向彼等支付之福利。

與(a)龔任遠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及(b)任潔女士(龔任遠先生之配偶)訂立服務安排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並獲豁免遵守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而與高級管理層成員訂立服務安排(任潔女士除外)並無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捐款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人民幣5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0,000元)。

主要供貨商及客戶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最大供貨商約佔本集團採購總額43.0%(二零一一年：55.2%)。本集團五大供貨商約佔本集團採購總額61.1%(二零一一年：68.1%)。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約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的46.8%(二零一一年：48.0%)。本集團最大客戶約佔本集團總銷售額23.4%(二零一一年：21.0%)。

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貨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審核委員會及財務報表審閱

審核委員會根據上市規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設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聘任、續聘及罷免的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解聘的任何事宜;監督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及審閱其中包含的重大財務報告判斷;及檢討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亦已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獲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企業管治

本公司十分重視其企業管治常規,且董事會堅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能提升本公司對股東的責任及透明度。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舊守則,並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已採納舊守則條文修訂本(其已生效及重新命名為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作為規管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董事會亦會不時檢討並監察本公司的運作,以期維持並改善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前,項頡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職務。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項頡先生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而龔任遠先生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應用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

核數師

於年內,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決議案重選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項頡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日



致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完成審核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28至第8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呈列真實及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並進行董事認為必要的相關內部監控，以使所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乃根據核數的結果，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向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概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無須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吾等須遵照道德規定以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包括進行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選取的該等程序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出現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編製呈列真實及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的會計估算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已取得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可為吾等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了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且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573,517	610,311
銷售成本		(427,761)	(511,239)
毛利		145,756	99,072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2,023	12,716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959)	(46,573)
行政開支		(74,693)	(86,294)
其他開支		(8,685)	(24,691)
融資成本	7	(17,424)	(4,339)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652)	(380)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11,366	(50,489)
所得稅開支	10	(12,269)	(2,793)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903)	(53,282)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	443	(59,360)
非控股權益		(1,346)	6,078
		(903)	(53,28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2		
基本		人民幣0.03分	人民幣(4.35)分
攤薄		人民幣0.03分	人民幣(4.35)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99,833	211,89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	62,135	56,38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按金		1,107	8,90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按金		–	7,117
商譽	15	40,357	40,357
其他無形資產	16	25,109	26,373
會所會籍		2,534	2,534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18	3,348	–
貿易應收款項	20	46,688	25,206
遞延稅項資產	27	10,931	4,341
非流動資產總額		492,042	383,120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29,638	175,47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	472,947	468,538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64,572	43,087
衍生金融工具	25	1,376	–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35	180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	1,401	1,041
已抵押存款	22	17,933	25,1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86,660	184,452
流動資產總額		874,707	897,70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3	161,103	142,0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51,174	56,725
衍生金融工具	25	–	886
計息銀行借款	26	268,362	227,130
應付稅項		21,212	12,193
流動負債總額		501,851	438,954
流動資產淨值		372,856	458,75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64,898	841,873

(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64,898	841,873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8,382	3,143
遞延稅項負債	27	13,994	11,649
非流動負債總額		32,376	14,792
資產淨值		832,522	827,08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117,137	117,385
儲備	31	668,219	663,899
		785,356	781,284
非控股權益		47,166	45,797
權益總額		832,522	827,081

項頡
董事

岳周敏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 僱員的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視為 注資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7,425	400,692	-	-	11,375	248,886	54,754	833,132	1,500	834,632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59,360)	(59,360)	6,078	(53,282)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1,500)	(1,500)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權益		-	-	-	-	-	-	-	3,500	3,50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21,548	21,54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23)	(2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9	-	-	5,253	-	2,480	-	7,733	-	7,733	
股份獎勵	30	-	-	-	-	-	-	-	14,694	14,694	
購回及註銷股份	28	(40)	(181)	-	40	-	(40)	(221)	-	(22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17,385	400,511*	5,253*	40*	13,855*	248,886*	(4,646)*	781,284	45,797	827,081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443	443	(1,346)	(903)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189)	(189)	(1,285)	(1,47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9	-	-	3,779	-	910	-	4,689	-	4,689	
股份獎勵	30	-	-	-	-	-	-	-	4,000	4,000	
購回及註銷股份	28	(248)	(623)	-	248	-	(248)	(871)	-	(87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137	399,888*	9,032*	288*	14,765*	248,697*	(4,451)*	785,356	47,166	832,522

附註：

- (a) 視為注資儲備指本集團所產生及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費用，透過本公司前股東賽晶集團有限公司(「賽晶BVI」)發行股份清償。
- (b) 其他儲備主要指賽晶BVI豁免過往年度給予本集團的若干貸款及/或墊款及收購非控股權益產生的儲備。
-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綜合儲備人民幣668,219,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63,899,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虧損)	11,366	(50,48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7 17,424	4,339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652	380
利息收入	5 (1,707)	(1,1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虧損	5 (218)	206
折舊	6 14,983	11,939
無形資產攤銷	6 1,292	7,39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6 980	5,157
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虧損	6 522	5,114
於被投資方的股權公平價值變動	—	(403)
嵌入式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收益	—	(3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	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 1,390	960
遞延收入攤銷	(1,281)	(381)
未變現外匯虧損淨額	—	1,649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6 4,051	3,86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費用	6 4,689	7,733
股份獎勵	6 4,000	14,694
	58,143	10,960
存貨減少／(增加)	41,790	(11,48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26,356)	(167,84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2,000)	(12,07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9,083	(101,1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5,551)	10,557
衍生金融工具增加	(2,784)	—
向一名董事墊款增加	(180)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62,145	(271,051)
已付利息	(17,424)	(4,961)
已付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7,495)	(13,599)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7,226	(289,611)

(續)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7,226	(289,61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707	1,17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94,384)	(55,2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591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按金		(1,107)	(8,90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按金		-	(7,117)
會所會籍增加		-	(800)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16	(28)	(125)
收購附屬公司		-	(51,69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增加		(381)	(627)
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7,177	(23,90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23
一名董事的還款		-	22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4,000)	-
收取政府補助金		16,52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3,905)	(147,24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489,171	609,338
償還銀行貸款		(447,939)	(430,532)
收購非控股權益		(1,474)	(1,500)
購回自有股份	28	(871)	(22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8,887	177,0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208	(259,77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4,452	446,016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	(1,79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6,660	184,4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186,660	184,452

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7	515,623	517,741
非流動資產總值		515,623	517,741
流動資產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7	1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157	4,504
流動資產總值		1,164	4,697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		—	3,727
流動負債總額		—	3,727
流動資產淨值		1,164	970
資產淨值		516,787	518,711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117,137	117,385
儲備	31(b)	399,650	401,326
權益總額		516,787	518,711

項頡
董事

岳周敏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普通股自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買賣及製造電力電子部件。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最終控股公司為Max Vision Holdings Limited，而Max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由本公司創始人兼董事項頡先生控制。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除外，其乃按公平價值計量。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乃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與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將繼續綜合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盈虧以及股息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出現虧絀結餘。

一間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2.2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嚴重惡性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的既定日期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的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的修訂本

採納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內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的修訂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金融工具： 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抵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過渡指引的修訂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的修訂本—投資實體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計量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員工福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金融工具： 呈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抵銷 ³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²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頒佈的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²

- 1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預期將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之該等變動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完全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之全面計劃之第一階段之第一部份。該階段重點為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不再分為四類，而應根據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於後續期間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此舉旨在改進及簡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之金融資產分類與計量方式。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就金融負債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現有終止確認原則納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大部分新增規定承接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並維持不變，指定為按公平價值入賬並於收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負債之計量將變動為透過公平價值選擇(「公平價值選擇」)計算。就該等公平價值選擇負債而言，由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之負債公平價值變動金額，必須於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就負債之信貸風險呈列公平價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差異，否則其餘公平價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內呈列。然而，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按公平價值選擇納入之貸款承擔及財務擔保合約。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全面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全面取代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對沖會計及金融資產之減值方面之指引繼續適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建立適用於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或結構性實體)之單一控制模式。該準則包括控制之新定義，用於確定需要綜合的實體。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之規定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的變動規定本集團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哪些實體受到控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指引綜合財務報表之入賬，亦包括常務詮釋委員會第12號提出之問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方作出之非貨幣出資，說明共同控制之合營安排之入賬。該準則僅指明兩種形式之合營安排，即共同經營及合營公司，取消了採用按比例綜合的合營公司入賬之選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包括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結構性實體之披露規定，該等規定以往包括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之內。該準則亦引入了該等實體之多項新披露規定。

因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須予進行後續修訂。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後續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公平價值之精確定義、公平價值計量的單一來源及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使用的披露規定。該準則並不改變本集團需要使用公平價值之情況，但為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平價值之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平價值提供了指引。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提早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改變在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之項目之分組。在未來某個時間(例如終止確認或結算時)可重新分類(或重新使用)至損益之項目將與不得重新分類之項目分開呈列。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此等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引入影響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計劃資產或負債淨額及界定福利退休計劃實體的業績的退休金及其他退休福利會計處理方法的若干變動。該準則亦規定僅當僱傭具法律約束力且不可撤銷時方會確認廣泛重組外的終止福利，並同時確認廣泛重組內的終止福利為其他重組成本。本集團預期將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二零一一年)。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獲取利益之實體。

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之股息列入本公司全面收益表的損益賬。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乃指按合約安排成立之實體，據此，本集團及其他各方共同進行一項經濟業務。合營企業以獨立實體方式經營，而本集團及其他各方擁有其中之權益。

由合營方訂立之合營協議訂明合營各方之出資額、合營期及合營企業解散時將資產變現之基準。合營企業業務帶來之損益及任何盈餘資產分派，均由合營人按各自之出資比例或按合營協議之條款分攤。

倘：

- (a) 本集團直接或間接單獨控制合營企業，則合營企業視為附屬公司；
- (b) 本集團不能單獨控制，惟可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合營企業，則合營企業視為共同控制實體；
- (c) 本集團不能單獨或共同控制，惟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企業註冊資本一般不少於20%之權益，並對合營企業有重大影響力，則合營企業視為聯營公司；或
- (d) 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企業註冊資本少於20%之權益，且既無共同控制亦不能對合營企業施加重大影響，則合營企業視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入賬之股本投資。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指受共同控制及並無任何一個參與方因而對共同控制實體的經濟活動具有單方面控制權的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權益會計法計算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扣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列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儲備。倘溢利分成比例與本集團股本權益不同，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收購後業績則按協定溢利分成比例釐定。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予以對銷，以本集團於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為限，惟未變現虧損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者除外。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採用收購法入賬。轉撥之代價按收購日期公平價值計量，乃本集團轉撥之資產及本集團承擔之負債(至被收購公司之前擁有人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公司之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總和。就每宗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是否按公平價值或按應佔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於被收購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為屬現時擁有權益，並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之資產淨值)。非控股權益之一切其他成份均以公平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情況及相關條件評估金融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以作出適當的分類及指定。這包括被收購公司自主合約分列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於分階段完成，收購公司先前於被收購公司持有之股權之收購日期公平價值透過損益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

收購公司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價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平價值隨後變動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或作為其他全面收益變動確認。倘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則毋須重新計量。其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倘或然代價不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範疇，則按合適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而成本乃指轉讓代價、確認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持有被收購公司股權的任何公平價值總和超出所購入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此代價與其他項目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則經重新評估後其差額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的收益。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如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出現賬面值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之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因業務合併而購入之商譽自購入之日起分配予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合。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之可收回金額確定。凡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即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之部份而該單位之部份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所出售業務之盈虧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之商譽計入該業務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之商譽根據所出售業務之相對價值和現金產生單位之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商譽除外)，則會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現金流入，且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之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除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全面收益表的損益賬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出現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之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之數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後)。減值虧損之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全面收益表的損益賬。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視為本集團關聯方：

(a) 有關人士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之直系親屬，且該人士

- (i) 擁有或與他人共同擁有本集團的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實體而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一間聯營公司或其他實體(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實體之同系附屬公司)之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一間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的福利而設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及
- (vii) 於(a)(i)項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購入價及任何令資產達致擬訂用途之運作狀態及地點的直接有關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運作後所需支出(如維修及保養)，則一般在產生期間內自損益表扣除。如符合確認條件，則有關主要查驗之支出乃於資產之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要部分須不時重置，則本集團確認該等部分為擁有特定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乃按直線法計算，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值至其剩餘價值。以下為折舊之主要年率：

樓宇	1.8%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及20%(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4.8%至18%
傢俬及裝置	30%
汽車	9.0%至23.8%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且每個部分單獨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最少會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審閱，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任何初步已確認的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待日後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任何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的損益內確認之出售或廢棄之任何盈虧，指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而不作折舊。在建工程於落成可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是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無形資產被評定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須隨後於可使用經濟週期內攤銷，當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須檢測有否減值。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最少須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一次。

商標

擁有限期可使用年期之商標每年會個別或在現金產生單位級別作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並不予以攤銷。具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於每年作評估，以釐定無限使用年期的評估是否繼續可靠。倘不再可靠，則可使用年期的評估自此由按無限年期更改為有限年期。

專利權及電腦軟件

專利權及電腦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在其不超過十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研發費用

所有研究費用都在發生時在損益支銷。

開發新產品的項目所產生的支出撥作資本，並僅在本集團可以證實以下情況時予以遞延：使無形資產完工並可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可行；有完工的意向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資產；資產如何產生未來經濟效益；具備完成項目的資源；及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支出。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支出在發生時記作費用。

遞延開發費用乃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攤銷乃按相關產品商業年限由產品開始投入商業生產起以直線法計算。

經營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仍歸於出租人之租約，均列為經營租賃。如本集團為出租人，則本集團按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包含在非流動資產中，經營租賃下應收的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如本集團為承租人，則經營租賃下應付的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

經營租賃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始按成本列賬，其後在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按適當的形式劃分為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分類。金融資產進行初始確認時，按其公平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惟倘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錄得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正常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正常方式買賣指遵循市場中的規則或慣例須在一般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及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按其分類的其後計量如下：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初始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倘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為在短期內出售，該等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交易。衍生工具，包括分開列示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可列為持作交易，除非其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平價值變動淨額於損益確認。該等公平價值變動淨額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而股息或利息根據下述「收益確認」所載政策確認。

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日期，及於僅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規定之標準之情況下進行分類。

本集團會評估其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作買賣)，以評估在短期內出售的意向是否仍屬適當。在罕有情況下，當本集團基於市場不活躍及管理層在可預見將來出售的意向出現重大變化而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時，本集團可選擇將該等金融資產重新分類。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會按其資產性質重新分類至貸款及應收款項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於該等工具不能於初始確認後重新分類，故該評估並不影響於指定時使用公平價值選擇權計量之指定為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任何金融資產。

倘主合約的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合約並無緊密關連及主合約並非持作買賣或指定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則以獨立衍生工具及按公平價值列賬。該等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平價值計量，而公平價值變動則於損益確認。僅於合約條款出現變動而須就現金流量作出重大修訂時，方會作出重估。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屬於非衍生金融資產，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於初步計量後，此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計量。在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並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乃計入損益內。減值所產生虧損於貸款財務成本或於其他應收款項費用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倘適用)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 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
- 本集團已轉讓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有責任根據「轉手」安排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將已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部支付予第三方；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本集團評估其是否及以何等程度保留該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該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該資產於本集團持續參與該資產的範圍內確認。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會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以本集團保留之相關權利及義務為基準計量。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持續參與指已轉讓資產的擔保按該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兩者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且僅倘因初步確認該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所引致的「虧損事件」)導致出現客觀減值跡象，且該虧損事件對可以可靠估計的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則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被視為已減值。減值證據可能包括以下跡象：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對具單項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單獨評估，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或對不具單項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組合評估。倘本集團認為不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證明單獨評估的金融資產(不論是否屬重大)出現減值，有關資產將撥入具同類信用風險特徵的一組金融資產內，並組合評估該組資產的減值。組合減值評估不包括已進行單獨減值評估並已確認或持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

倘有客觀跡象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並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初始實際利率(即初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倘貸款的利率為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當前實際利率。

該資產的賬面值會通過使用撥備賬而減少，而虧損金額於損益確認。利息收入於減少後的賬面值中持續產生，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若日後收回不可實現，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讓至本集團，則撇銷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若在其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由於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於其後收回未來撇銷，該項收回將計入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

按成本列賬的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因未能可靠地計量其公平價值而不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非上市股本工具或繫於此非上市股本工具並須以其交收結算的衍生工具資產出現減值虧損，虧損金額按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估算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類似金融資產目前市場回報率折現)的差額計量。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會回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首次確認及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及貸款及借貸。本集團於首次確認時釐定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倘屬貸款及借貸，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及計息銀行借貸。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的其後計量如下：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持作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後劃分為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購入金融負債之目的為在短期內出售，該等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交易，其中包括本集團訂立的未被指定為對沖關係(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交易用途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向該等金融負債所扣除的任何利息。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日期，及於僅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規定之標準之情況下進行分類。

貸款及借貸

在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進行其後計量，但若貼現的影響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以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後，在損益中確認收益及虧損，或使用實際利率法在攤銷過程中確認收益及虧損。

攤銷成本的計算需要考慮收購中所產生的折讓或溢價，以及確定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手續費或成本。對實際利率的攤銷記入全面收益表融資成本中。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已解除、取消或屆滿，即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方且大部分條款不同之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被大幅修改，則該項置換或修改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增負債處理，而兩者之賬面值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的抵銷

倘及僅倘目前擁有可合法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的款項，且有意清償該款項的淨額，或變現該等資產及同時清償該等負債，則可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淨額。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金融工具公平價值乃參考市場所報價格或交易價格(好倉採用買盤價及淡倉採用沽盤價)，且不扣除任何交易成本釐定。對於並無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公平價值按適當估價法釐定。此等方法計及最近的公平市場交易、參照大致上相同的其他工具的當前市值及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及購股權定價模式。

衍生金融工具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

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遠期貨幣合約)對沖其外匯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步以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平價值確認，並隨後以公平價值再計量。倘公平價值為正數，衍生工具以資產入賬，而公平價值倘為負數，則以負債入賬。

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直接計入全面收益表損益中，惟現金流量對沖之有效部份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價值於報告期末按本集團往來銀行所報終止合約之利率而釐定。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乃以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而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原材料、直接工資及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則按估計售價減任何完成及出售時所產生之估計成本釐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扣除須按通知即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分割部分之銀行透支。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與存放於銀行的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類似且用途不受限制的資產。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不論是否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為可控制，而該等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將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以作對銷為限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以作對銷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核，並沖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致可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水平。並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將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將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致可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的期間所適用的稅率及以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在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乃關乎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的情況下，可互相抵銷。

政府補貼

倘有合理保證將可獲得政府補貼，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補貼可按公平價值確認。倘補貼與開支項目有關，則在必須將補貼與擬補償的成本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當補貼與某項資產相關時，公平價值先計入遞延收入賬戶，並於相關資產之預期可使用年期每年等額計入損益。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

收益會於本集團可能獲得有關經濟利益及收益能可靠計量時，按以下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品之收益於擁有權之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時入賬，惟本集團對所售貨品不再擁有通常與擁有權有關之管理權及實際控制權；
- (b) 建造合同之收益，如下文「建設合約」之會計政策中進一步闡釋之完成百分比為基準；及
- (c) 利息收益，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估計在日後收取的現金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建設合約

合約收益包括已協定之合約及由修訂訂單、索償及獎金所得之適當金額。合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分包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合適比例之可變及固定建設成本。

固定價格建設合約之收益按完成百分比方法予以確認，並參考於該日已產生之成本佔有關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計算。

若管理層預見未來會產生虧損，則會於預見該等虧損時計提撥備。倘已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之虧損超過進度付款，該盈餘乃視作應收合約客戶之金額。倘進度付款超過截至目前所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則該盈餘乃視作應付合約客戶之金額。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設立一項股份獎勵及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及回報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之貢獻。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收取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薪酬，而僱員則據此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之代價(「股本結算交易」)。

所授出與僱員進行之股本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之公平價值計算。公平價值由外聘估值師以柏力克－舒爾斯－莫頓期權定價模式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股本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權益之相應升幅會於達到表現及／或服務條件之期間確認。於歸屬日期前各報告期間末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開支，反映已屆滿歸屬期限之程度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某期間損益之扣除或計入，指該期間期初及期末已確認累計開支之變動。

最終未有歸屬之報酬不會確認開支，倘股本結算交易是否歸屬須視乎市況或非歸屬條件而定，則該情況下不論是否達到該市況或非歸屬條件均會視作歸屬處理，惟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必須達成。

當股本結算報酬之條款修改時，倘符合有關報酬之原有條款，最低開支按條款並無修改來確認。此外，就增加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公平價值總值或對僱員有利之修改而言，按修改日期之計算確認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當股本結算報酬註銷時，會視作已於註銷當日處理，而該報酬尚未確認之任何開支會即時確認。此包括任何未能符合本集團或僱員控制以內非歸屬條件之報酬。然而，倘有一項新報酬替代註銷之報酬，並指定為授出當日之替代報酬，則該項註銷及新報酬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原有報酬之修改般處理。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影響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符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之僱員推行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指定百分比計算，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自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管理之基金管理。本集團之僱主供款將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時全數撥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均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設立的中央退休福利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佔其薪金成本若干比例的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福利計劃的規則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借款成本

為購買、建造或生產合資格的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撥充為該等資產之部份成本。該等借款成本於有關資產大體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不再撥充作資本。個別借款於等待使用於有關合資格資產時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益，於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內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有關借入資金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本集團的各個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納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則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彼等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適用之匯率換算。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所有差額均於損益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步交易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價值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因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損益與該項目公平價值變動損益的確認處理方法一致(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價值損益的項目換算差額，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中確認)。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則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須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有關隨附披露，以及或有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由於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導致須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除作出估計外，還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最具重大影響的判斷：

股息分派產生之預扣稅

本集團於釐定若干附屬公司是否根據司法權區頒佈的有關稅務條例分派股息產生預扣稅時，須對股息分派計劃作出判斷。

估計不確定因素

涉及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均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須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概述如下。

非金融資產(除商譽外)之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無限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出現減值跡象時亦進行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當有跡象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存在減值，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按類似資產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之銷售交易所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之增加成本計算。倘進行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選用合適之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一次釐定商譽有否減值。此要求估計商譽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估計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之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而確認，以其可能有充裕應課稅溢利以應對可動用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為限。重大管理層判斷須用以釐定可予以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其乃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稅務計劃策略得出。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7。

應收款項減值

應收款項減值乃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及其可收回時間評估作出。管理層於辨識應收款項減值時需作出判斷及估計。若實際情況或對未來之預測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關差額將對估計改變期間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以及減值／減值撥回數額構成影響。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乃按賬齡及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管理層於評估撇減金額時需作出判斷及估計。若實際情況或對未來之預測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關差額將對估計改變期間之存貨賬面值以及撇減開支／撥回數額構成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目的，本集團已設立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電子電力部件。

地理資料

鑒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客戶及非流動資產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因此並無提供其他地理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個別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的收入如下表所示：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34,411	125,870
客戶B*	—	84,377
客戶C*	59,402	—
合計	193,813	210,247

* 向客戶B作出的銷售少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的10%。向客戶C作出的銷售少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的10%。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年內已售出貨品的發票淨值(扣減退貨與交易折扣撥備後)及建造合約的合約收入的適當部分。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573,517	610,311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707	1,174
政府補助金*	7,828	8,365
佣金收入	1,169	2,958
其他	511	—
	11,215	12,497
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虧損)淨額	218	(206)
其他	590	425
	808	219
	12,023	12,716

*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其經營所在地的中國內地若干省份之投資獲政府授予多項補助金。已收到但尚未發生相關開支的政府補助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遞延收入中入賬。概無任何與該等政府補助金有關的或然事項的未達成條件。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存貨成本		423,710	507,378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4,051	3,861
銷售成本		427,761	511,239
核數師酬金		1,500	3,600
折舊	13	14,983	11,93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6	1,292	7,397
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14	1,390	960
根據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款項		1,898	2,6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980	5,157
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價值虧損淨額*		522	5,114
匯兌差額淨值*		2,378	2,991
研發費用*		4,805	6,929
股份獎勵**	30	4,000	14,69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36,623	29,903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費用		4,689	7,733
退休金計劃供款***		4,789	4,042
		46,101	41,678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價值虧損淨額、匯兌差額及研發費用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中入賬。

** 股份獎勵開支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中入賬。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用作扣減其來年退休金計劃供款的沒收供款(二零一一年：無)。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銀行貸款的利息	17,424	4,339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年內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864	71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240	1,026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費用	1,185	1,771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5	183
	2,580	2,980
	3,444	3,690

於年內及過往年度，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就董事對本集團的服務向若干董事授出購股權，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已於歸屬期間於損益確認的該等購股權公平價值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已計入上述董事酬金披露內。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費用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王毅先生	128	130
李鳳玲先生	128	130
陳世敏先生	128	130
	384	390

年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二零一一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支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執行董事：					
項頴先生	80	312	184	36	612
龔任遠先生	80	311	332	36	759
岳周敏先生	80	271	375	36	762
黃向前先生	80	346	294	47	767
	320	1,240	1,185	155	2,900
非執行董事：					
葉衛剛先生	80	—	—	—	80
黃灌球先生	80	—	—	—	80
	160	—	—	—	160
	480	1,240	1,185	155	3,060
二零一一年					
執行董事：					
項頴先生	80	304	738	48	1,170
龔任遠先生	80	292	326	48	746
岳周敏先生	80	180	309	40	609
黃向前先生	80	250	398	47	775
	320	1,026	1,771	183	3,300
非執行董事：					
葉衛剛先生	—	—	—	—	—
黃灌球先生	—	—	—	—	—
	—	—	—	—	—
	320	1,026	1,771	183	3,300

於年內，董事概無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9. 五位最高薪僱員

於年內，五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位(二零一一年：三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於年內餘下兩位(二零一一年：兩位)非董事之最高薪僱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754	88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費用	658	722
退休金計劃供款	36	40
	1,448	1,642

酬金在以下範圍內之非董事之最高薪僱員之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於年內及過往年度，就僱員對本集團之服務向非董事之最高薪僱員授出購股權，其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9披露。已於歸屬期間於損益確認之該等購股權公平價值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已計入上述非董事之最高薪僱員之酬金披露內。

10. 所得稅

由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獲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一一年：無)。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率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現行之稅率計算。根據中國所得稅法，企業應按25%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法律，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嘉善華瑞賽晶電氣設備科技有限公司(「嘉善賽晶」)被確認為外商獨資企業，有權自二零零七年其首個獲利年度起開始豁免繳納兩個年度之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年可享受企業所得稅減半。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適用於嘉善賽晶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一年：12.5%)。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九江九整整流器有限公司(「九江整流器」)及武漢朗德電氣有限公司(「武漢朗德」)獲註冊成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該等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可按15%之稅率繳付企業所得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即期－中國大陸		
年內支出	16,514	7,558
遞延(附註27)	(4,245)	(4,765)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12,269	2,79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份附屬公司註冊所處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虧損)的稅項開支，與根據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

	香港		中國內地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015)		21,381		11,366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652)	16.5	5,345	25.0	3,693	32.5
特定省份或地方部門 實施之較低稅率	—	—	(5,551)	(26.0)	(5,551)	(48.8)
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的 可分配溢利按預扣稅10% 計算的影響	—	—	2,394	11.2	2,394	21.1
稅率增加對期初遞延稅項的影響	—	—	(13)	(0.1)	(13)	(0.1)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應佔之虧損	—	—	163	0.8	163	1.4
不可扣稅的開支	—	—	3,782	17.7	3,782	33.3
未確認稅項虧損	1,652	(16.5)	6,149	28.8	7,801	68.6
按本集團實際利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	—	12,269	57.4	12,269	107.9

本集團—二零一一年

	香港		中國內地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虧損	(13,926)		(36,563)		(50,489)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298)	16.5	(9,140)	25.0	(11,438)	22.7
特定省份或地方部門 實施之較低稅率	—	—	(138)	0.4	(138)	0.3
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的 可分配溢利按預扣稅10% 計算的影響	—	—	(936)	2.6	(936)	1.9
稅項優惠的稅務影響	—	—	(5,948)	16.3	(5,948)	11.8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應佔之虧損	—	—	95	(0.3)	95	(0.2)
不可扣稅的開支	—	—	13,454	(36.8)	13,454	(26.6)
未確認稅項虧損	2,298	(16.5)	5,406	(14.8)	7,704	(15.3)
按本集團實際利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	—	2,793	(7.6)	2,793	(5.5)

1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虧損)包括虧損人民幣5,742,000元(二零一一年：虧損人民幣27,190,000元)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附註31(b))。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年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364,767,660股(二零一一年：1,365,913,945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並無任何攤薄調整，其原因為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具反攤薄影響。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私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109,469	2,206	49,249	12,546	11,367	48,279	233,116
累計折舊	(4,241)	(1,251)	(7,748)	(4,425)	(3,554)	-	(21,219)
賬面淨值	105,228	955	41,501	8,121	7,813	48,279	211,897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減累計折舊	105,228	955	41,501	8,121	7,813	48,279	211,897
添置	514	-	629	3,090	2,428	96,631	103,292
於年內計提折舊撥備	(4,650)	(225)	(4,918)	(2,819)	(2,371)	-	(14,983)
轉讓	11,399	-	16,063	1,080	-	(28,542)	-
出售	-	-	(111)	(178)	(84)	-	(37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減累計折舊	112,491	730	53,164	9,294	7,786	116,368	299,83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或估值	121,382	1,124	65,579	16,212	13,438	116,368	334,103
累計折舊	(8,891)	(394)	(12,415)	(6,918)	(5,652)	-	(34,270)
賬面淨值	112,491	730	53,164	9,294	7,786	116,368	299,83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私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57,689	1,081	40,734	5,922	3,458	36,751	145,635
累計折舊	(1,099)	(812)	(3,600)	(2,078)	(1,856)	–	(9,445)
賬面淨值	56,590	269	37,134	3,844	1,602	36,751	136,190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減累計折舊	56,590	269	37,134	3,844	1,602	36,751	136,190
添置	–	815	3,349	5,651	7,298	56,554	73,667
收購附屬公司	11,320	310	1,097	735	800	–	14,262
出售	–	–	(113)	(4)	(89)	–	(20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77)	–	–	(77)
於年內計提折舊撥備	(3,142)	(439)	(4,185)	(2,375)	(1,798)	–	(11,939)
轉讓	40,460	–	4,219	347	–	(45,026)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減累計折舊	105,228	955	41,501	8,121	7,813	48,279	211,89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9,469	2,206	49,249	12,546	11,367	48,279	233,116
累計折舊	(4,241)	(1,251)	(7,748)	(4,425)	(3,554)	–	(21,219)
賬面淨值	105,228	955	41,501	8,121	7,813	48,279	211,897

1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57,428	37,352
添置	7,498	627
收購附屬公司	–	20,409
於年內確認	(1,390)	(96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63,536	57,428
流動部分	(1,401)	(1,041)
非流動部分	62,135	56,387

租賃土地乃位於中國內地及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15. 商譽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40,357	—
累計減值	—	—
賬面淨值	40,357	—
於一月一日的成本，減累計減值	40,357	—
收購附屬公司	—	40,35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減累計減值	40,357	40,35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0,357	40,357
累計減值	—	—
賬面淨值	40,357	40,357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已分配至下列減值測試的現金產生單位：

- 九江整流器—製造整流器
- 武漢朗德—開發在線監測智慧電網

上述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經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政預算為基準之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應用於九江整流器及武漢朗德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分別為14%及27%，而五年期間後之現金流量則使用九江整流器及武漢朗德3%之增長率作出推算。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九江整流器	37,159	37,159
武漢朗德	3,198	3,198
	40,357	40,357

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需作出假設。以下為管理層根據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所用的各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用以釐定預算毛利率價值之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取得之平均毛利率，因預期市場發展而增加。

折現率—所採用之折現率為除稅前並反映有關行業之特定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專利 人民幣	商標 人民幣	電腦軟件 人民幣	合計 人民幣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減累計折舊	5,859	19,185	1,329	26,373
添置	–	–	28	28
於年內計提攤銷撥備	(847)	–	(445)	(1,29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12	19,185	912	25,10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353	19,185	1,993	27,531
累計攤銷	(1,341)	–	(1,081)	(2,422)
賬面淨值	5,012	19,185	912	25,109

本集團

	專利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存貨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	–	–	819	819
累計攤銷	–	–	–	(258)	(258)
賬面淨值	–	–	–	561	561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減累計折舊	–	–	–	561	561
添置	–	–	–	125	125
收購附屬公司	6,353	19,185	6,525	1,021	33,084
於年內計提攤銷撥備	(494)	–	(6,525)	(378)	(7,39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59	19,185	–	1,329	26,37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6,353	19,185	6,525	1,965	34,028
累計撥備	(494)	–	(6,525)	(636)	(7,655)
賬面淨值	5,859	19,185	–	1,329	26,373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48,505	48,50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67,118	469,236
	515,623	517,741

計入上述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的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乃為無抵押、免息及本公司並無預期未來12個月內償還該等貸款。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貸款視為附屬公司的準股權貸款。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賽晶亞太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北京華瑞賽晶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不同產品及技術的貿易代理
嘉善華瑞賽晶電氣 設備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76,500,000美元	100%	電器/電子部件及設備， 包括集成雙極晶體管的銷售、 研發、售後服務及生產
天津市華瑞賽晶興 路水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環保機械、電子設施、新型淨化 及供水設施、技術諮詢、技術轉讓、 技術服務、銷售及分銷 生產環保機械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無錫賽晶電力電容器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8,000,000美元	100%	生產電力電容器及其整套設備、非晶質合金變壓器、直流陽極飽和幹式電抗器、調頻電壓交流電牽引裝置；不同產品及技術的貿易代理
江蘇賽晶電氣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製造及銷售電容器
嘉善華瑞賽晶變流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4,000,000元	57%	製造及銷售變壓器、電容器及其配套設備、電力開關控制設備、電力電子元件及其他電力傳輸、分配及控制設備，以及研發上述產品
無錫卓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製造及銷售計算機軟件及硬件、研發網絡技術、技術諮詢、技術轉讓、技術服務及計算機系統服務、銷售電子產品、計算機輔助設備及辦公用品、電子產品技術研究及服務、企業管理諮詢以及業務諮詢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蘇電電力電子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6,000,500美元	100%	電力電子設備的技術研究、 技術轉讓、技術諮詢及技術檢測服務、 計算機軟件及硬件、高壓電力電容器、 高壓電網無功補償裝置
武漢朗德電氣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61%	在線智能電網監測系統
九江九整流器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70,793,900元	61%	製造及銷售整流器
浙江賽英電力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5,000,000元	72%	研發、生產及銷售電力電子元件 及電力傳輸設備
浙江嘉善科能電力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7,500,000元	72%	生產及銷售、研發電力設備、 無功補償裝置
北京賽晶電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電子功率器件鐵路設備技術研究、 銷售及分銷電力電子元件、組件、 商品及技術進出口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武漢昂耐資訊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製造及銷售計算機軟件和硬件、 網頁設計、平面設計、銷售高 低壓電氣設備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公司。

上述所有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除賽晶亞太有限公司外，所有上述公司的英文名稱為其中國註冊名稱的直譯。

上述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國際網絡其他成員公司審核。

董事認為，上表列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的主要組成部分。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18.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3,348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共同控制實體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持有 已發行股份 詳情	註冊及 經營地點	以下各項百分比			主要業務
			擁有權 權益	投票權	溢利 攤分	
浙江賽晶強安易 電氣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 人民幣1元 的註冊資本	中國/ 中國內地	70%	70%	70%	製造及銷售 鐵路、地鐵 列車的電子系統

上述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18.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的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資產及負債：		
流動資產	3,918	—
非流動資產	13	—
流動負債	(583)	—
資產淨值	3,348	—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收益	—	22
開支總額	(652)	(402)
除稅後虧損	(652)	(380)

1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91,883	115,525
在製品	24,084	33,640
製成品	13,671	26,314
	129,638	175,479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21,427	301,542
減值	(15,116)	(14,651)
	306,311	286,891
加：應收票據	213,324	206,853
減：列為非即期的款項	(46,688)	(25,206)
	472,947	468,53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與客戶間之貿易條款以信貸交易為主。信貸期通常為三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十二個月。各客戶均有最高信用限額。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未收回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部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逾期結餘。信貸集中風險乃按照客戶／對手方、地區與行業界別作出管理。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貸質素的物品。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對於若干客戶而言，本集團允許一定百分比(介乎2%至10%)的合約金額(誠意金)按本集團與有關客戶按逐單基準協定的方式，於達成若干條件(包括根據相關銷售合約交貨或完成安裝)後，於六個月至三十六個月內結算。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後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32,753	146,231
3至6個月	35,544	85,489
6至12個月	91,178	37,933
1年以上	46,836	17,238
	306,311	286,89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全部應收票據的賬齡為六個月內。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4,651
已確認減值虧損	46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16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5,116,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4,651,000元)，而該款項於撥備前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9,922,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5,532,000元)。

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涉及拖欠本金款項的客戶，且應收款項預期僅可部分收回。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既無個別亦無共同被視作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或減值	391,124	364,807
逾期6個月內	73,732	108,056
逾期6至12個月	27,956	—
逾期1至2年	1,836	—
逾期超過2年	181	—
	494,829	472,863

未逾期或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多名不同的客戶。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基於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用素質並無明顯變動，且結餘仍被視作可全額收回，故無需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52,627,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6,060,000元)之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予銀行以擔保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貸款(附註2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應收票據約人民幣25,000,000元(二零一一年：無)已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的若干應付票據(附註23)。

21.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	32,559	14,103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013	28,984	7	193
	64,572	43,087	7	193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中的金融資產涉及於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4,593	209,562	1,157	4,504
減：銀行貸款				
已抵押存款(附註26)	—	(14,857)	—	—
銀行融資已抵押存款	(17,933)	(10,25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6,660	184,452	1,157	4,504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183,55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84,088,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其他外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批准透過授權開展外匯兌換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於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於信譽良好及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2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123,507	136,327
6個月以上	37,596	5,693
	161,103	142,020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按30日至180日的期限結付。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應付票據已獲本集團應收票據約人民幣25,000,000元(二零一一年：無)之抵押作為擔保。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23,926	38,0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248	18,646
	51,174	56,725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平均還款期為三個月。

25.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外匯遠期合約	1,376	-	-	886

本集團已訂立多項遠期貨幣合約管理其外匯風險。該等遠期貨幣合約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該等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虧損淨額為人民幣522,000元(二零一一年：虧損人民幣5,114,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中入賬。

26. 計息銀行借款

本集團

	實際 利率(%)	二零一二年		實際 利率(%)	二零一一年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5.60 – 5.88	二零一三年	110,765	6.41 – 6.71	二零一二年	69,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6.30 – 7.22	二零一三年	157,597	3.97 – 6.65	二零一二年	158,130
			268,362			227,130
分析為：						
須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268,362			227,130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已獲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52,627,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6,060,000元)之抵押作為擔保(附註20)。

此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已獲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人民幣14,857,000元之抵押作為擔保(附註22)。

- (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銀行貸款人民幣3,597,000元以瑞士法郎計值外，所有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銀行貸款人民幣87,177,000元以美元計值外，所有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負債)變動載列如下：

本集團

	政府補助金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5,250)	83	(5,167)
收購附屬公司 遞延稅項計入	—	—	(6,906)	(6,906)
年內損益(附註10)	—	936	3,829	4,76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	—	(4,314)	(2,994)	(7,308)
遞延稅項計入／(扣除) 年內損益(附註10)	3,905	(2,394)	2,734	4,24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3,905	(6,708)	(260)	(3,063)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以下為本集團於財務呈報時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0,931	4,341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 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13,994)	(11,649)
	(3,063)	(7,308)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稅項虧損人民幣52,403,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7,807,000元)，可用於抵銷最長五年期間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亦於香港產生稅項虧損人民幣23,942,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3,927,000元)，可用於抵銷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因該等虧損產生於一直虧損的附屬公司，並不被視作可能動用稅項虧損抵銷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向外商投資者宣派來自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之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所產生之盈利。倘中國大陸與外商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已簽訂稅務協議，則可採用較低的預扣稅率。適用於本集團的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就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盈利有關的股息分派負有預扣稅項的責任。

本公司派付予其股東之股息毋須繳納所得稅。

28.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二零一一年：2,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	200,000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等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等值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1,362,694,000股(二零一一年：1,365,58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36,269	117,137	136,558	117,385

年內，股本之變動如下：

- (a)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約1,06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71,000元)購回合共2,886,000股股份。該等已購回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銷。

經參考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上述變動後，年內交易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366,040,000	117,425	400,692	518,117
購回及註銷股份	(460,000)	(40)	(181)	(22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365,580,000	117,385	400,511	517,896
購回及註銷股份(a)	(2,886,000)	(248)	(623)	(87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62,694,000	117,137	399,888	517,025

購股權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發行之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由賽晶BVI於二零零八年採納，旨在主要為賽晶BVI及其當時附屬公司(包括本集團)的員工、董事、顧問及僱員提供獎勵。

年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股份如下：

	二零一二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	216,137	869,867
年內沒收	-	(31,521)
年內歸屬	(216,137)	(622,2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6,137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獎勵股份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費用人民幣91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480,000元)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損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及回報董事、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本集團顧問。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三日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將由該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現時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時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相等於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可向該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凡再次授出超出此限額的購股權，必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之購股權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按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的收市價計算，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必須事先得到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於自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在承授人支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時予以接納。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於歸屬期後開始並於該等購股權失效之日或購股權計劃屆滿之日(以較早者為準)結束。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1.83	14,490	—	—
年內授出	0.55	41,950	1.83	21,280
年內沒收	1.09	(870)	1.83	(6,7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88	55,570	1.83	14,490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並無獲行使。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二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日一月一年)
41,450	0.55	26-04-2013至25-04-2018
14,120	1.83	27-04-2012至26-04-2017
55,570		

二零一一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日一月一年)
14,900	1.83	27-04-2012至26-04-2017
14,900		

*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就供股或紅利發行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價值為0.23港元(就項頡先生及執行董事而言)及0.20港元(就非執行董事而言)，當中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1,344,000元。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價值為**0.79**港元(就非執行董事而言)、**0.81**港元(就執行董事而言)以及**0.83**港元(就董事、股東及顧問而言)，當中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2,435,000**元及人民幣**5,253,000**元。

年內授出的股權結算購股權的公平價值於授出日期估算，並計及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輸入模式所用數據：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股息收益率(%)	0	0
預期波幅(%)	59	53
過往波幅(%)	59	59
無風險利率(%)	0.57-0.7	2.01
購股權預計年期(年)	6	6

購股權之預期年期乃參考購股權計劃的歸屬期及原先合約期限釐定，未必能顯示可能發生之行使模式。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顯示未來趨勢之假設，而未來趨勢亦不一定為實際結果。

計算公平價值時概無列入其他已授出購股權的特質。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擁有**55,57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會導致發行**55,570,000**股額外本公司普通股及產生人民幣**4,506,000**元的額外股本以及股份溢價人民幣**34,929,000**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有**55,570,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佔該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2.8%**。

30. 股份獎勵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i) 本公司附屬公司嘉善華瑞賽晶變流技術有限公司(「賽晶變流」)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成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賽晶變流的實繳股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其中**65%**由本集團持有，另外**35%**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人士(「賽晶變流非控股股東」)共同持有。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中一名賽晶變流非控股股東以非註冊專有技術注資。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未註冊專有技術注資被視為本集團就賽晶變流非控股股東提供的專業知識作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該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4,000,000**元，乃經參考賽晶變流權益於注資日期的公平價值後釐定，並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扣除。

30. 股份獎勵(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i) 本公司附屬公司浙江嘉善科能電力設備有限公司(「科能」)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成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科能的實繳股本為人民幣**29,625,000**元，其中**65%**由本集團持有，另外**35%**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人士(「科能非控股股東」)共同持有。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名科能非控股股東以非註冊專有技術注資。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未註冊專有技術注資被視為本集團就科能非控股股東提供的專業知識作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該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10,500,000**元，乃經參考科能權益於注資日期的公平價值後釐定，並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扣除。

- (ii) 本公司附屬公司浙江賽英電力科技有限公司(「賽英」)於二零一一年五月成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科能的實繳股本為人民幣**15,000,000**元，其中**72%**由本集團持有，另外**28%**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人士(「賽英非控股股東」)共同持有。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賽英非控股股東以非註冊專有技術注資。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未註冊專有技術注資被視為本集團就賽英非控股股東提供的專業知識作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該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4,200,000**元，乃經參考賽英權益於注資日期的公平價值後釐定，並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扣除。

31.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及其變動金額於財務報表第**31**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儲備(續)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 僱員的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視為注資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00,692	-	-	2,904	42,519	(25,151)	420,964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27,190)	(27,19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9	-	5,253	-	2,480	-	-	7,733
購回及註銷股份	28	(181)	-	40	-	-	(40)	(18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00,511	5,253	40	5,384	42,519	(52,381)	401,326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5,742)	(5,74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9	-	3,779	-	910	-	-	4,689
購回及註銷股份	28	(623)	-	248	-	-	(248)	(62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9,888	9,032	288	6,294	42,519	(58,371)	399,650

以股份支付僱員的儲備指已授出惟未行使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詳述於財務報表附註2.4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會計政策。於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有關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32.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或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3. 經營租賃安排(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協定期限介乎一年至三年。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於以下期間到期：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11	53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8	49
	1,009	582

34. 資本承擔

除詳載於上文附註33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278	22,117

35. 關聯方交易

(a)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龔任遠先生	180	—

該結餘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年內應收龔任遠先生之最高未償還結餘為人民幣360,000元。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059	6,069
僱用後福利	701	838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費用	3,713	4,073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總額	10,473	10,980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入財務報表附註8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按分類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二年 金融資產	本集團		
	按公平價值 列賬及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519,635	519,635
計入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19,432	19,432
衍生金融工具	1,376	–	1,376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180	180
已抵押存款	–	17,933	17,9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86,660	186,660
	1,376	743,840	745,216

二零一二年 金融負債	本集團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61,10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0,586
計息銀行借款		268,362
		450,051

36. 按分類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一一年 金融資產		本集團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93,744
計入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2,834
已抵押存款			25,1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4,452
			716,140
二零一一年 金融負債		本集團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價值列賬 及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42,020	142,02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15,005	15,005
衍生金融工具	886	–	886
計息銀行借款	–	227,130	227,130
	886	384,155	385,04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按分類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一二年 金融資產	本公司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收附屬公司(附註17)	467,118
計入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7
	468,282
二零一二年 金融負債	本公司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附屬公司	-
二零一一年 金融資產	本公司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收附屬公司(附註17)	469,236
計入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04
	473,933
二零一一年 金融負債	本公司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附屬公司	3,727

37. 公平價值及公平價值層級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乃按有關工具在自願雙方進行的當前交易(強迫或清算銷售除外)中可交換的金額入賬。

公平價值層級

本集團採用以下計量層級以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層級一：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公平價值

層級二：根據對已記錄公平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值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估值技術計量公平價值

層級三：根據對已記錄公平價值有重大影響的任何輸入值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參數)的估值技術計量公平價值

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層級一 人民幣千元	層級二 人民幣千元	層級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1,376	-	-	1,37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層級一 人民幣千元	層級二 人民幣千元	層級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	-	-	-

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負債：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層級一 人民幣千元	層級二 人民幣千元	層級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	-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層級一 人民幣千元	層級二 人民幣千元	層級三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886	-	-	88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銀行貸款、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為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乃直接產生自其營運。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工具交易(包括遠期貨幣合約)，旨在管理源自本集團營運及融資來源的貨幣風險。

於整個回顧年度，本集團一貫的政策為不買賣金融工具。

源自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同意管理該等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的會計政策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4。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息的短期計息銀行貸款有關。

下表列述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通過浮息借款的影響)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基點上升／ (下降)	除稅前 溢利／(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瑞士法郎	100	(8)
人民幣	100	(1,031)
瑞士法郎	(100)	8
人民幣	(100)	1,031
二零一一年		
美元	100	(319)
人民幣	100	(598)
美元	(100)	319
人民幣	(100)	598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經營單位以非功能貨幣單位進行的採購。為盡量降低匯率風險的影響，本集團已與信譽良好的銀行訂立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其匯率風險。

下表顯示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因貨幣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變動)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美元匯率、瑞士法郎匯率、歐元匯率及港元匯率的可能合理變動的敏感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匯率上升／ (下降) %	除稅前 溢利／(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34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34)
倘人民幣兌瑞士法郎貶值	5	(154)
倘人民幣兌瑞士法郎升值	(5)	154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55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55)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52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52)
二零一一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2,064)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2,064
倘人民幣兌瑞士法郎貶值	5	(21)
倘人民幣兌瑞士法郎升值	(5)	21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80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80)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認可及有信譽的第三方人士交易。本集團的政策是所有擬按信用條款交易的客戶須經過信用驗證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受到持續監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乃來自交易對方拖欠款項，而最大風險等同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認可及有信譽的第三方人士交易，故並無抵押品要求。信貸集中風險乃按照客戶／對手方及地區作出管理。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客戶基礎分佈廣泛，故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貿易應收款項所產生的信貸風險的其他定量數據，已於財務報表附註20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運用循環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計及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貿易應收款項)的到期日以及預計經營業務現金流量等因素。

本集團之目標為透過使用計息銀行貸款，在資金延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維持平衡。此外，已申請銀行融資以供持續使用。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按照合約未折現付款計算的到期日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按要求或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89,448	191,586	281,03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3,079	8,024	161,103
其他應付款項	20,586	–	20,586
	263,113	199,610	462,723
二零一一年			
	按要求或 3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101,588	137,987	239,57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2,020	–	142,020
其他應付款項	15,005	–	15,005
衍生金融工具	–	886	886
	258,613	138,873	397,486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金融負債按照合約未折現付款計算的到期日情況如下：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按要求或 3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附屬公司	-	-	-
	二零一一年		
	按要求或 3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附屬公司	3,727	-	3,727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為了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及保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以及根據經濟狀況轉變作出調整。本集團可以透過調整對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不受外界施加之資本規定所影響。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式並無轉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本公司透過使用資本負債比率(以計息銀行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監察資本。本集團政策為盡量保持低水平的資本負債比率。於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268,362	227,130
權益總額	832,522	827,081
資本負債比率	32.2%	27.5%

39. 比較數字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審閱收益及開支部份以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之若干經重新分類的收益及開支。因此，相應比較金額已作出修訂，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本公司董事認為，重新分類令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的呈列更為恰當。

40.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載列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乃摘自已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並作出適當的重新分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73,517	610,311	427,996	261,704	249,521
除稅前溢利／(虧損)	11,366	(50,489)	52,443	49,112	51,990
所得稅開支	(12,269)	(2,793)	(14,851)	(10,262)	(7,018)
年內溢利／(虧損)	(903)	(53,282)	37,592	38,850	44,972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43	(59,360)	37,592	38,850	44,972
非控股權益	(1,346)	6,078	—	—	—
	(903)	(53,282)	37,592	38,850	44,972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366,749	1,280,827	1,099,357	338,022	166,465
總負債	(534,227)	(453,746)	(264,725)	(106,022)	(51,153)
非控股權益	(47,166)	(45,797)	(1,500)	—	—
	785,356	781,284	833,132	232,000	115,312